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加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旗下中加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参与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银行”)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承销商已将投资本基金的公司作为基金托管人,本次发行价格为10.83元/股,由发行人在承销商商定初步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公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风险控制等因素后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管理人同重庆银行于2021年1月25日发布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上述基金的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中加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7,472	80,321.96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7日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加拿大Cordoba Minerals Corp.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元禾矿业”)于2020年12月22日与加拿大Cordoba Minerals Corp.(简称“Cordoba”)签署《认购协议书》,拟出资577,543,800元认购Cordoba非公开发行股票,参与其再融资。Cordoba将向其哥伦比亚San Matias铜-金银项目Alacran矿床的现场工作以及日常运营,具体事宜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投资加拿大Cordoba Minerals Corp.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元禾矿业”)于2021年1月25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投资加拿大Cordoba Minerals Corp.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6日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证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3664号)。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份报批文件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及《公开发行证券的申请文件》(以下简称“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将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以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向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意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间安排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公开发行证券的申请文件》(以下简称“申请文件”),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代销渠道大额申购等交易限额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27日(含)起在代销渠道对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005, C类:003006;以下简称“本基金”)各份额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交易限额按如下规则进行调整:

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渠道对本基金单一基金份额类别(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超过10万元(不含),本公司将有权拒绝,即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渠道对本基金某一基金份额类别累计申请金额或抵扣10万元的,全部将被确认成功,即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渠道对本基金某一基金份额类别累计申请金额大于10万元的,则按单笔登记系统清算顺序逐笔累加后,若高于10万元限制的申购将被确认失败)。

对于2021年1月27日之前已申请与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账户,同样适用上述规则。

投资者也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控股”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明德控股	67,000,000	2.48%	1.47%	否	2021年1月26日	深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明德控股	23,000,000	0.85%	0.50%	否	2021年1月26日	深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明德控股	30,000,000	1.11%	0.66%	否	2021年1月26日	深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明德控股	49,000,000	1.81%	1.08%	否	2021年1月26日	深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169,000,000	6.25%	3.71%	-	-	-	-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明德控股所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权股数(股)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股数(股)	占未质押股数比例(股)	占未质押股数比例(%)
明德控股	2,701,027,139	59.30%	990,000	1,020,000	36.00%	22.56%	0	0.000	0.00%

明德控股所持公司已质押股份及未质押股份不涉及被冻结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明德控股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卖出的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明德控股将及时通知公司,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2020修订)第14.3.1条(一)(二)款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存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公司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前至少两次风险提示公告。

特别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修订)》第14.3.1条(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第(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和第14.3.2条“上市公司预计将来出现亏损或变更为负值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前一个月内,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两次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公司披露本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根据2020年年度报告基本情况,公司预计2020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预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上述两项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特别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修订)》第14.3.1条(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或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第(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和第14.3.2条“上市公司预计将来出现亏损或变更为负值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前一个月内,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两次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公司披露本次风险提示公告,并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是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21年1月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7);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4、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月26日(星期二)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6日上午9:15-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1307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 陈冬海先生;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月26日(星期二)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6日上午9:15-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1307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 陈冬海先生;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15,008,1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407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0人,代表股份125,891,45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9.123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63,372,23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2.4995%;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63,372,23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2.4995%。

(2)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会议。

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及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272,232,7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7916%;反对6,147,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08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1,115,9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9550%;反对6,14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45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274,464,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932%;反对3,916,2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